

前 記

这是我参加中央党校学习时的第二篇习作（前一篇是讀“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所論述的，是从一九二七年到一九三六年这十年內戰时期的基本政治問題，所根据的，是这个內戰时期的 初期毛泽东 同志所写的湘贛边界各县党第二次代表大会決議案中的第一部分：政治問題及边界党的任务，井岡山前委对中央的报告，一九二九年一月紅軍第四軍司令部布告（和朱德同志 領銜的），中国共产党紅軍第四軍第九次代表大会決議案，給林彪同志的信等文件。

陈伯达

1943·5·1

目 录

一、反革命的朝代有变迁，但革命的火是不能熄灭的.....	1
二、从中国社会經濟的和政治的結構产生出两种政权的长期对立。	
农民土地革命、武装、根据地.....	2 1
三、灵活的政策是对的，直線的政策是錯的.....	4 1
四、建党、建军、羣众工作.....	6 2
五、結束語.....	8 1

一 反革命的朝代有变迁，但革命的火是不能熄灭的

百年来，革命与反革命在中国已有许多次的反复，一九二七年国民党首要人物先后反叛革命，算是最大的反复，而由此所引起的阶级关系重新结合的错综复杂，也为以前所没有。

国民党的首要人物及其助手们屠杀了革命的工农和革命的小资产阶级，代替了北洋军阀的旧统治，他们得到了权力了。但旧的权力究竟是代表了那个阶级（或那些阶级）的权力？它和北洋军阀的旧权力有没有差别？如果有差别的話，是內容的差別，还是限于形式的差別？如果內容有差别的話，是全部的差別，还是限于个别部分、但不是决定的差別？我們党需要答复这些問題，因为这是决定我們党全部政策的基础，並得打碎一切反革命（包括托陈取消派在內）的聯舌。一九二八年十月間，毛泽东同志在湘赣边界党的第二次代表大会上，代表我們全党极明快地答复了这些問題：

“現在国民党新軍閥的統治，依然是城市买办阶级与乡村豪绅阶级的統治，对外投降帝国主义，对內以新軍閥代替旧軍閥，对工农阶级經濟的剥削与政治的压迫比从前更加厉害，从广东出发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到半路被买办豪绅阶级领导了去，立即跑向反革命的路上，全国工农平民以至资产阶级，依然在反革命的統治底下，沒有得到絲毫政治上經濟上的解放。”

十年內戰期間国民党区域內的一切史实，对于毛泽东同志这个分析

沒有增加一個字，也沒有減少一個字。

毛泽东同志說這是新軍閥的統治，就是說，這是反革命的軍事專政。北洋軍閥的統治也是反革命的軍事專政；但是，這是新的反革命的軍事專政，其所以是新的，因為這是國民黨式的軍閥，而不是北洋式的軍閥。這種新式的軍閥和舊式的軍閥分別在那裡呢？分別在於：這種新式的軍閥在實行反革命的軍事專政以前，曾經是參加過革命的，曾經是在革命旗幟下和舊軍閥打過仗的，因此，他們對於革命方面的事情是頗為知道，甚至熟悉的，他們在反革命後就能夠利用這方面的經驗變成反革命的用途；其次，他們既然參加過革命，有過或多或少的一定程度的影響，他們反革命後，那種影響雖然會消失下去，但是，他們也會善于利用那種影響作為反革命的欺騙，以補助反革命的直接軍事恐怖，這却是無疑問的。不僅如此，這種新式的軍閥和舊式的軍閥之最大的分別，更在於：這種新式的軍閥是有一個以政黨為形式，並有這種政黨的各種補助形式的集中組織，以作為自己反革命的工具的；特別是這個政黨先前曾經是革命的政黨，包括過各階級的革命成分，在民族中有它的歷史地位。在人民中會成為一面革命的通俗的旗幟，但是，新軍閥却篡奪了這個党的领导權，並篡奪了這面旗幟這個黨的歷史名義，來做反革命的事業，而舊式的軍閥卻沒有這種政黨的組織，沒有這種反革命的便宜。

這種新軍閥的統治，是代表一定的社會階級的統治的，如毛泽东同志所說，就是：“依然是城市買辦階級與鄉村豪紳階級的統治”，新軍

閥統治，就是說，新舊軍閥所代表的基本階級內容還是相同的。但是，經過一度革命的暴風雨，大買办大地主的舊式統治已經統治不下去了，他們需要新式的統治，四一二血腥的政變，就是他們開始形成這種新式統治的調度，帝國主義者則實際上在背後為他們策劃。一些民族資產階級的代表，由於爬上了權力，而仇視了民眾，參加了反革命陣營，一部分已轉化為買辦資產階級，並轉而充當了買辦資產階級的代表。新軍閥的統治就是大買办大地主新的反革命的軍事專政。這個新的反革命的軍事專政，是以上海的或所謂“江浙”的流氓式的金融買辦勢力為中心構成的。上海流氓頭子們在這時候公開登上了政治舞台，成為決定國家政治和國家財政的“黨國要人”。買辦、流氓、軍閥、黨棍彼此在金融上在政治上互相變化，並混合為一體，造成買辦和流氓的特色政治。這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國在第一次大革命失敗以後所出現的一種特色政治。此外，這個大買办大地主的新專政在其建立的初期，不但他們的某種新代表曾經充當過民族資產階級的代表，可以迷惑人們的一時的視聽，而且還特別故意提拔個把子那種平日和民族資產階級有特別明顯聯繫的分子或政治代表人，叫他充作這個政權底下的一個毫無權力的不起何種決定作用的腳色，當成粉飾品，並表示這是對於民族資產階級參加反革命的酬勞。但是，即使是這麼一種腳色，也在很快的時間就被踢開了。

這樣的專政，反民眾的專政，本來是帝國主義所策劃上台的，必然是對外投降帝國主義。各帝國主義者砲擊南京，結果反而得到南京政府

的道歉，示敬、賠款。日本帝国主义者屠戮济南，不但沒有得到抵抗，各地“日侨”同时反而得到特別通令的保护，……。帝国主义者不但利用这种新軍閥的統治而捲土重来，恢复大革命前的声勢，並且进行新的覬覦了。

这样的专政，反革命的新軍事专政，和当时托陈取消派所說的相反，並不是什么“資產階級的勝利”。这个专政只是保护城市买办和乡村豪紳的利益。工农小資产阶级在大革命时代所斗争得来的一切自由民主权利都被取消，他們斗争得来的經濟利益都陸續被剥夺了。並且民族工业資产阶级也仍然沒有得到自由的政治地位和所希望的經濟利益。

最好讓这些事實來說明毛泽东同志的分析

先看看工人阶级在大革命失敗后所处的情况吧：

著名的自由資产阶级社会学者陶孟和氏在北平社会調查所所編的第二次中国劳动年鑑序言上，这样述說了从民国十七年（一九二八年）到民国二十年（一九三一年）四个整年的工人阶级的遭遇。

“这四个整年，可以說是中国劳动界完全在国民党监督指导下的一個时期。民国十六年四月十二日上海总工会的解散，标记了这个时期的开幕，因为从此以后，一切的劳工組織与劳工运动，都改隶在党治之下了。

……概括的說来，四年中国民党的党政，似乎对于中国劳工，未发生什么积极的影响（作者意思是說，並不是帮助工人的），因为劳工的

一切活动都要受党的干涉与指导，所以劳工的自动的精神，很受摧残。凡不得党的承认的工会，不是被解散，便是被改组，这样的官办的工会，自然要失去他的活动力。……指导者只有利己的企图，……这个官办的工会，便成了社会的祸害了。……国民党内部的裂痕，更不时引起党治工会的纠纷。总之，在这个四年里，中国的劳动运动，可以說陷于消沉。……在党治之下，工会的公开活动，受了莫大的限制和纷扰，却是不容諱言的”。

陶孟和氏是說得很溫和的，但国民党新軍閥統治下的工人阶级和一二清党以前的工人阶级是处在完全不同的天地，他是並不諱言的。

瞿秋白同志在一九三〇年所写的中国职工运动的問題，对于大革命时代和大革命失敗后的工资，有过一些简单的叙述：

“上海总工会被封闭之后（四月十二日政变之后），上海工人的工资是減低了，尤其是上海紗厂工人的工资。武汉工人的工资，能夠維持所謂“共产时代”的程度的，不到百分之二十（例如銀行的行員），而百分之八十是減少了。广州暴动之后，各业資本家都实行減少工资，例如油业，甚至于接连減少了三次……”。

这是国民党新軍閥的統治对于工人阶级方面所給予的結果，現在再看看农民們在国民党新軍閥統治下的情况吧。

这里我不想叙述新軍閥的統治反对农民革命的如何殘酷，这个統治本来是在反对工人、农民和革命小资产阶级的曠古未有的残酷斗争中逐步建立起来的。这里我只想把农民在新軍閥統治下和在旧軍閥統治下的情况

做一个简单的比較，而最好拿田賦的附加稅來做比較。下面是从田賦附加稅調查摘引出來的一些例子（拿民國十六年的附加稅和十七年的比較）。

江苏沐阳：	十六年	十七年
正稅	九元一角	九元一角
附加稅	九元六角七分五厘	九元九角一分一厘
江苏宜兴：		
正稅	六元	六元
附加稅	三元六角四分六厘	十四元七角九分
江苏南通：		
正稅	三元八角五分	四元一角
附加稅	五元八角九分六厘	十一元一角三分
浙江金华：		
正稅（上忙）	一元八角	一元八角
附加稅（上忙）	一元一角二分四厘	一元四角五分四厘
浙江松阳：		
正稅	五元一角（有抵補金一項）	五元一角
附加稅	四元〇九分二厘	四元一角九分四厘
安徽滁县：		十八年
正稅	三元	三元
附加稅	七元五角四分	十九元三角五分

上面所以把十六年（即一九二七年）和十七年（即一九二八年）来比較（慈县則因缺十七年数字，所以和十八年比較），就是因为这两年是新旧军閥統治交替的分水岭。統治的压迫和农民的負担，一代超过一代，上述的数字完全加以証明了。田亩附加稅附近浙江松阳县一个老人的來函，特別这样写过：“遜清光緒二十年以前，田賦尚无附稅。附稅之征收，始于光緒二十年，而达于繁重苛杂，乃为民国十六年以后之事实”。該書关于河南太康的情形也这样写过：“……附加在清代甚少，至民国四年以来，虽民国五年及民国六年有減少之事实，但是民国十七年即增至每亩征收一元七角余，民国二十一年，更增至六元七角余”。总之，新軍閥的統治不但沒有使农民得在地主压迫下稍为宽松一口气，而是使得农民受到更痛苦的熬煎，这是国民党統治地区普遍的事实。上面摘引的数字还是限于新軍閥統治的初年，以后更逐年增加了。比如上述南通的附加稅到民国二十二年就已超过正稅五倍以上；为新軍閥所直接統治的江苏許多地方的附加稅到民国二十二年已超过正稅十余倍到廿六倍以上（比如高邮阜宁十一倍，淮阴十二倍，連水十四倍，如皋崇明十六倍，海門則竟至二十六倍以上）；湖南則超过十倍到三十倍（此条参考中华版中国农民問題），而四川的田賦竟預征到民国六十余年。关于这些，我不在这里多說了。

新軍閥統治下榨取的更加严重，就必然引出耕地面积更加減少和荒地面积更加增加的結果。試看下面所引的数目字。

关于耕地面积者：

年 分	耕地面积
民三	一、五七八、三四七、九二五亩
民四	一、四四二、三三三、六三八亩
民五	一、五〇九、九七五、四六一亩
民六	一、三六五、一八六、一〇〇亩
民七	一、三一四、四七二、一九〇亩

(以上为中国年鑑所載北京农商部的統計)

民十七 一、二四八、七八一、〇〇〇亩(民十七年国民政府主計處的統計)

关于荒地面积者：

年 分	荒地面积
民三	三五八、二三五、八六七亩
民四	四〇四、三六九、九四七亩
民五	三九〇、三六一、〇二一亩
民六	九二四、五八三、八九九亩
民七	八四八、九三五、七四八亩
民十一	八九六、三一六、七八四亩(以上为北京农商部的統計)
民十九	一、一七七、三四〇、二六一亩(民十九年南京內政部的統計)

(以上材料均摘引自东方杂志三十卷十八号中国耕地面积漸減的傾向)

中国农业生产在新軍閥統治下日益萎縮不振，事实昭然若揭了。

又次，我們看看一般小資產階級在新軍閥統治下生活的情况，这里且不提小資產階級知識分子和青年学生吧。他們在思想上所受的壓榨，那應該說，是从秦始皇以来第二次大的历史遭遇。这里只提一提关于手工业者和小商人的。

原先是旧軍閥統治下，有牙稅、当稅、屠宰稅，这是和营业稅性質相同的东西，除此以外，沒有另行举办营业稅，只有个别省分偶然举办过，但都为时很短，就又废止。在新軍閥統治下，却举办了营业稅（是在裁厘的名义之下举行的），把牙、当、屠宰各稅合起来，这种压榨就比旧軍閥統治下扩大得多了。現在根据商务出版的民国續財政史所載的各省分民国十四年度关于牙、当、屠宰各稅的收入預算表和民国二十年度关于营业稅的收入預算表，举出几省为例，比較如下（民国十六年和十七年的材料缺，所以沒有加以比較）：

省分	十四年	二十年	增加指數（以 十四年為100）
江苏	八八七、八〇〇(元)	四、九〇〇、〇〇〇	五五二%
安徽	三六四、八〇〇	一、六三五、〇〇〇	四四八%
浙江	三五五、〇〇〇	四、五七七、四六八	一二八九%
湖北	三七三、〇七	三、〇四六、〇〇〇	八一七%

根据这个表來說，在新軍閥統治后，到二十年为止，小資產階級的負擔比起在旧軍閥的統治下增加三倍到十一倍以上了。这单是仅就營業稅來說。如在加上雜稅雜捐，負擔又更大了。举两个省分的雜稅雜捐收入預算表为例：

省分	十四年	二十年	增加指數(以十四年為一〇〇)
----	-----	-----	----------------

江西	一〇九、三八八(元)	五八三、五〇〇	百分之五三六
----	------------	---------	--------

湖北	六五四、六四一	一〇三三二〇〇	百分之一五八
----	---------	---------	--------

这时苛捐雜稅和上面所說的營業稅，当然不都是由直接營業者負擔，同时常更轉變為貧苦的消費者。但小資產者營業的发展备受了更大的阻碍，並將繼遭某些方面破產的前程，这是很明白的。

最后，我們看看民族工業資產階級在新軍閥統治后的結果。

这是最好舉出最主要的民族工业——紡織工业为例。根据二十三年申報年鑑所載：紡織业的民族資本与外國資本逐年发展的情况有如下的比較：

历年紗綫錠比較(单位千錠)

年分	华商	日商	全国統計	华厂所佔之百分比
十四年	二、〇四九	一、三三二	三、五七〇	五七·七
十六年	二、〇九九	一、三八三	三、六八五	五九·七
十七年	二、一八二	一、五一五	三、八五〇	五六·七
十八年	二、三八六	一、六五二	四、二〇一	五七·〇

年分	华商	日商	全国統計	华厂所佔之百分比
十九年	二、四九九	一、八二一	四、四九八	五六·七
二十年	二、七三〇	二、〇〇三	四、九〇四	五五·七
二十一年	二、九一〇	二、〇九六	五、一八九	五五·二
二十二年	二、七七三	—	五、〇二〇	五五·二

历年布机比較(单位台)

年分	华商	日商	全国統計	华厂所佔之百分之比
十四年	一三、三七一	七、二〇五	二二、九二四	五八·三
十六年	一三、四五九	一三、九八一	二九、九八八	四五·〇
十七年	一六、七八七	一〇、八九六	二九、五八二	五六·七
十九年	一五、九五五	一一、四六七	二九、三二二	五四·四
二十年	二〇、五九九	一九、三〇六	四二、五四二	四八·四
二十一年	二一、五五九	一八、二八九	四二、七三九	五〇·四
二十二年	一九、〇八一	—	三九、五六四	四八·二

上表說明了：在新軍閥統治后，中国民族資本的紗綿綻和布机在全国总数中是逐步下降了。換句話說，在中国的外資对于中国民族資本日益佔了上风，民国十七年十八年国民党政府的所謂“关税自主”，实际上，外資所得的結果更大。正像一个反动派历史象所叙述的：

“自关税自主以来，外人以稅率提高，……乃于通商口岸添設工厂，蓋條約允許外厂制造之貨物，所納之稅，同于華商制造之物品也”。（陈

恭錄：近代中國史）

这样，雄厚的外資——尤其是日資——就日益压倒华資，喧宾夺主，国民党官办的“中国文化建設协会”所編的“十年來的中国”也不能不这样承認：“自民国十六年国民政府定都南京以来，七八年之內有国人投資一种新工业，資本超过百万元者，几如凤毛麟角……”。

把上面所叙述的各种历史事实概括地說来，这就是毛泽东同志所說的：“对工农阶级經濟的剥削与政治的压迫比从前更加厉害”。

这就是毛泽东同志所說的：“全国工农平民以至资产阶级，依然在反革命統治底下，沒有得到絲毫政治上經濟上的解放”。

这就是毛泽东同志所說的：“从广东出发向长江发展的一九二六年的革命，因为无产阶级沒有坚决执行它的领导权，被买办豪紳阶级夺取了领导，遂改变了革命的性質。资产阶级民主革命乃遭遇历史的失敗……中国无产阶级和农民在此次失敗中，碰着很大的打击中国资产阶级（除买办豪紳阶级）也同样碰着打击”。（前面所引，均見湘贛邊二代決議）

托洛茨基陈独秀派認為国民党的統治是“资产阶级的胜利”，这不过是掩飾买办豪紳阶级这个反革命統治的实质。这种反革命的辯护士是經不起历史事實和毛泽东同志理論的駁斥的。

因此，这又就是毛泽东同志所說的：“中国迫切需要一个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这个革命必須是由无产阶级领导才能完成”。

这又就是毛泽东同志所說的：“中国現时的阶段，确实还是资产阶级民权革命的阶段。中国彻底的民权主义革命之完成，是包括对外推翻帝国

主义特权，求得彻底的民族解放与统一，对内肃清买办阶级的城市势力，消灭乡村封建关系，完成土地革命，推翻豪绅阶级并取消组织的军阀制度；（前面所引，均见湘赣边二代决议）“要这样才能培养出中国革命的社会主义前途，如果否認这个民权革命的阶段，认为中国革命已經到了社会主义革命的时机，这种誤解于中国革命极有害。我們經過的斗争中，証明国际意見的真實”。（紅四軍六次代表大会决议）

托洛茨基派独秀派否認这个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这不过是为帮助帝国主义、买办、豪绅阶级延长反革命的統治，为着反对无产阶级对于这个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领导权，以便于这种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再度流产。他們的所謂“无产阶级革命”，不过是在反对革命的无产阶级（及其领导下的人民大众），不过是放在蒋介石的保险箱里，作为反共的传家宝，这种反革命的辯护士，在这个问题上同样地又是經不起历史事实和毛泽东同志的理論的駁斥的。

×

×

×

大革命的失敗，是使得中国革命由高潮轉入了低潮。一九二八年十一月毛泽东同志致中央的信說：“我們一年轉到各地的經驗，深感全国革命潮流之日益低落”。这也正如六次大会所說的：“工农运动的第一浪潮…已經完結。……現时的形势，一般說來是沒有广泛的群众的革命高潮”。这种估計，是很正确的，又是很必要的。对于这种情况，如果没有估量到或沒有适当的估量到，必然会犯很大的錯誤，像那些盲主

义者所做的。現在就工人运动来觀察吧。一九三三年上海官厅出版的近十五年上海之罢工停业这样消沉在“清党”后的情形：

“……澎湃的工潮在两次总罢工中达到頂峯之后，跟着来的是几个月暫时的宁静。从該年（即一九二七年——民国十六年）五月至八月，每月只有四五起案件发生……佔

“劳資的冲突，至十六年末期而复杂紧张……不过爭議的形态，已比上年和緩不少了。十六年全年共发生了——七起案件。……罢工停业的事件在十七年共有一一八起（比十六年多，是因为十六年四一二清党之后有一番极残酷的鎮压——作者註），至十八年減至一〇八起，至十九年又減至八十七起，虽是逐年減退的趋势，但所減的案件，却为数不多。”

上面的事实，一方面反映出工人运动的低潮，另方面也正反映出买办豪紳的統治要长期鎮压工人运动是不可能的。但是，不管工人运动在这时候的复兴，却又帶着很浓厚的防御的性質，那却是无疑的。比如一九三四年上海官厅出版的近几年 上海之劳資糾紛这么写道：

“(一)劳方完全胜利的案件，逐年減少。十七年的案件約佔百分之四一·三五，十八年減至二〇·一二，十九年为一八·五八，二十年为一九·五四，二十一年降至百分之一七·〇〇。(二)劳方失敗的案件，漸見增加。十七年只佔百分之一〇，五五，十八年佔一一·二四，十九年增至一四·一六，二十年更增至一七·三九，二十一年則降至一〇·六七。

官方报告称这些为“劳資双方声势轉变”。就我們看来，这正是反映出工人阶级的斗争由进攻的性質轉变到防御的性質。这种性質並且經過的时期还相当长，历史說明了当时刘少奇同志和立三路綫及新立三路綫关于这問題的爭論，刘少奇同志是对的，立三路綫和新立三路綫是錯了。

至于在农村的一般情况，当时毛泽东同志給中央信也是反映出来的：“……全国受着残酷的豪紳阶级的封建統治，广大力量的被压迫阶级还没有发动，所以变成冷冷清清的打江山”。在这点上，六次大会是这么写的：“农民游击战争此起彼落地向前发展，並且这只在散漫不集中的状态中”。

可是，革命的低潮却絕不像托陈派对于革命所咒詛的：革命业已完全死亡。不，完全不是。上面所叙述的大革命失敗后各阶级在国民党統治下的各种历史結果，还不只是說明了国民党新軍閥的統治是代表买办豪紳阶级的新統治，不只是說明了中国革命的性質还是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而且又說明了这个反革命的統治基础是脆弱的，也就是说，並不是巩固的。买办豪紳阶级固然經過帝国主义的帮助，經過殘忍的阴谋和无情的屠杀，篡夺了大革命，打败了革命，但是，我党六次大会說得对：“凡是引起革命的矛盾，沒有一个是解决了的”，这个反革命統治的基础——如上面所叙述的阶级关系——仍然是脆弱的。从另方面說来，這也就是：革命发展的基础又仍然是深厚的。毛泽东同志給林彪同志的信中，非常深刻地分析了这个問題：